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聯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 Sino Union Energy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346)

### 委任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副總經理

董事會宣佈，由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起，(i)任雁生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及(ii)惠波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

中聯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起，(i)任雁生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及(ii)本公司執行董事惠波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

任雁生先生（「任先生」），47歲，持有中國人民大學會計學專業之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持有中國註冊會計師及高級會計師資格。現任融豐行投資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和上海旭東海普藥業有限公司董事。任先生從事財務和投資領域管理工作二十年，曾擔任河南東方銀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交易所上市公司，SH.600753)之獨立董事，及曾於中國新興（集團）總公司和中國誠信證券評估有限公司等機構擔任財務管理、投資諮詢及管理等工作，在企業投資及融資、重組改制、股票發行等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除上述者外，任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任先生已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簽訂委任書，任期自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起為期兩年，彼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在擔任本公司董事一職後之首個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其後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任先生有權享有249,600港元之年度袍金，此乃經參考其職務及職責、現行市況及參考薪酬委員會之建議後而釐定。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任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關連，於本公佈日期亦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香港法例第571章）之涵義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惠波先生**（「惠先生」），38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授權代表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惠先生現任延長石油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陝西延長石油（集團）財務中心證券部經理。惠先生持有中國長沙國防科技大學計算機系計算機專業學士學位，及後獲得加拿大蒙特利爾大學商學院電子商務專業碩士學位，目前已通過國際註冊金融分析師（CFA）一級。惠先生曾任職於西安衛星測控中心、西安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管委會，以及加拿大蒙特利爾SWIFTTRADE證券公司。惠先生具有豐富的國際資本市場投資經驗，熟悉國際和國內的證券市場。惠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惠先生已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簽訂執行董事委任書，任期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為期兩年，彼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在擔任本公司董事一職後之首個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其後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惠先生有權享有249,600港元之年度袍金，此乃經參考其職務及職責、現行市況及參考薪酬委員會之建議後而釐定。

除上述披露者外，惠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關連，於本公佈日期亦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香港法例第571章）之涵義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須予披露，亦無任何其他與委任任先生及惠先生之有關事宜而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謹此歡迎任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聯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愷顯

香港，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

**執行董事：**

張愷顯先生（主席）

William Rakotoarisaina 博士（副主席）

任雁生先生（行政總裁）

惠波先生（副總經理）

沈浩先生

馮大為先生

楊傑先生

杜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立明先生

吳永嘉先生

梁廷育先生